

申请美国签证

交流访问学者签证

当前页面

- [概述](#)
- [家属](#)
- [申请材料](#)
- [如何申请](#)
- [支持性文件](#)
- [针对家属的支持性文件](#)
- [更多信息](#)

常见问题

概述

美国政府热诚欢迎外国公民赴美参加交流访问项目。申请人必须首先被美国的正规项目主办方录取，然后才能申请交流访问学者签证。一旦录取，美国教育机构或项目主办方就会为申请人提供申请签证所需的批准文件。

交流访问学者项目所对应的 J 类签证旨在促进教育、艺术、科学领域人员知识和技能的交流。参加者包括大、中、小学的在校学生；参加公司、机构和办事处在职培训的人员；小学、中学和专业技术学校的教师；赴高等教育机构任教或从事研究工作的教授；专门从事研究工作的学者；赴医疗或相关机构进行专业培训的人员；以及赴美进行下列活动的国际访问学者：旅行、观测、咨询、研究、培训、分享或示范专业知识/技能、参加有组织的民间交流项目。

家属

如果 J-1 签证主申请人的配偶或 21 岁以下未婚子女希望在其留美期间前去陪伴或团聚，应申请 J-2 签证。如果配偶或子女没有与签证主申请人一起在美国居住生活的计划，只是希望利用假期探访，也可以申请[针对游客的\(B-2\)签证](#)。

交流访问学者的配偶和/或子女不得以 J-2 签证身份在美国工作，除非其向美国公民及移民事务处(USCIS)提交 [I-765 表](#) 申请工作许可证(Application for Employment Authorization)并获得批准，J-2 签证持有人只有在这种情况下才能工作。有关详情，请参阅 USCIS 网站上名为[“Employment Authorization”](#)的 PDF 文档。

申请材料

要申请 J 类签证，应提交下列材料：

- 非移民签证电子申请表(DS-160)。如需有关 DS-160 的更多信息，请访问 [DS-160 网页](#)。
- 前往美国旅行的有效护照，有效期需超出在美预定停留期至少六个月（享受豁免的[特殊协议国](#)除外）。如果护照中包含的人数多于一人，则每个签证申请人都需要提交单独的申请。

- 一(1)张在最近六个月内拍摄的 2 英寸 x2 英寸（5.1 厘米 x5.1 厘米）照片。有关照片格式的说明，请参见[此网页](#)。
- 除非申请人参加的 J 类签证项目是由美国政府资助（项目代码以“G”开头），否则必须缴纳 160 美元的非移民签证申请费（可使用本地货币支付，费用一旦支付不予退款）。有关缴费的详细说明，请参见[此网页](#)。如果签证获发，可能还需缴纳一笔签证互惠费，具体情况视申请人的国籍而定。如需了解签证互惠费的应用范围及其金额，请访问美国国务院[网站](#)。
- 美国项目主办方提供的 [DS-2019](#) 表。
- 除非申请人参加的 J 类签证项目是由美国政府资助（项目代码以“G”开头），否则必须出示 SEVIS 缴费收据（I-901 表），表明已缴纳 SEVIS [费用](#)。如需了解详情，请访问 SEVIS [网站](#)。

除上述材料以外，申请人还应出示面谈预约单，证明您已从[这一服务渠道](#)预约面谈。您还可以向签证官提供其他支持性文件。

如何申请

第 1 步

完成[非移民签证电子申请表\(DS-160\)](#)。

第 2 步

缴纳签证申请[费](#)。

第 3 步

在[本页面](#)预约面谈。要预约面谈，需提供以下三条信息：

- 护照号码
- 签证申请缴费收据上的编号（如需查询该编号，请点击[此处](#)。）
- DS-160 确认页上的十(10)位条形码编号

第 4 步

请按照约定的时间到[使/领事馆](#)进行面谈。需随身携带一份预约单打印件、DS-160 确认页打印件、一张最近六个月内的近照、所有新旧护照以及以及 SEVIS 费用收据。如缺少上述任何材料，申请将不予受理。

支持性文件

支持性文件仅是签证官在面谈时需要考虑的众多因素之一。签证官将综合职业、社会、文化和其他因素，根据每位申请人的具体情况进行相应的分析和判断。签证官需要权衡申请人的赴美意图、家庭背景、在原居住国的长期规划等各方面信息。每一个签证申请都将视为独立个案处理，并依据法律给予充分的考虑。

注意：请勿使用虚假材料。欺骗或歪曲事实可能导致永久拒签。为保护个人隐私，申请人应将材料密封带入使/领事馆。使/领事馆秉承信息保密原则，不会向任何人公开申请人的材料内容。

请在面谈时携带下列材料：

- 表明在经济、社会、家庭等各方面具有牢固约束力的文件：证明您在完成美国的学业后会如期回国。

- 您认为可以作为申请支持材料的资金证明和任何其他文件：证明您有充足的资金支付第一学年的所有开销，并且能够为在美停留期间的所有剩余开销找到足够的资金来源。
- 我们不接受银行对账单的影印本，除非您能同时出示银行对账单原件或银行存折原件。
- 如果您有资助人，请携带您与资助人的关系证明（例如您的出生证明），资助人最近的纳税申报表原件、银行存折和/或定期存款证明。
- 能够证明学术准备情况的学术性文件：带有评分/评级的学校成绩单（最好使用原件）、公共考试证书（A-levels 等）、标准化考试分数（SAT、TOEFL 等）以及毕业文凭。
- 赴美研究/学习计划及相关的详细信息，其中包括美国学校的导师和/或系主任的姓名及电子邮箱地址。请点击[此处](#)获取研究/学习计划范本。
- 一份详细介绍以往学术和专业经验的简历，其中包括投过稿的出版物完整清单。请点击[此处](#)获取简历范本。
- 美国教育机构所授课程的官方成绩单。
- 导师的个人简介、简历或打印网页（针对所在美国教育机构已为其指定导师的研究生）。

针对家属的支持性文件

如果申请人有家属陪同，还应提供下列材料：

- 申请人与其配偶和/或子女的关系证明（例如结婚证和出生证明）
- 配偶和每名子女都必须分别提交 **DS-2019 表**。此表用于申请配偶/子女进入美国所需的签证，无论其是陪同交流访问学者申请签证入境，还是稍后单独申请签证赴美团聚。

由美国政府赞助的交流访问学者（J 类签证）申请人和他们的家属无须缴纳签证申请费。特别申请程序适用于这些参加联邦出资的教育和文化项目的申请人（表明此类项目的序号以 G-1, G-2, G-3 或 G-7 开头，打印在证明申请人符合交流访问学者身份的 DS-2019 表格上）。了解详情请点击[这里](#)。

更多信息

更多有关交流访问学者签证的信息，请访问美国国务院[网站](#)。